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中山市孙文西历史文化街区泰安-民族东片区活化利用工程项目可研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委托单位:中山市石岐街道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地点:中山市石岐街道 委托单位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 0760-23328082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孙文西历史文化街区泰安-民族东片区活化利用工程项目可研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规模:项目位于北至孙文中路, 西至安栏路, 南至中山二路、东至莲兴路-华柏路。项目总投资约 31000 万元,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509662.3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25200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本体加固与改造面积 22500 平方米, 建筑外立面改造面积 190000 平方米, 围墙解危改造面

		积 9670 平方米，市政给排水改造长度 23201.48 米，道路工程改造面积 89210 平方米，供配电改造长度 5000 米、基础照明提升 780 套，安防设施改造 150 套，消防管道铺设提升长度约 15700 米、室外消火栓 190 个、外置式室内消防栓 100 个，公共空间改造 8200 平方米，停车设施改造 7800 平方米，莲兴路升级改造、文体建筑改造、环卫设施与垃圾分类、标识系统改造等 2. 负责按照相关要求开展本项目可研编制工作，配合开展相关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具体按合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石岐街道。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项目可研编制费用按《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文）进行计费并至少下浮 30%，其中行业调整系数取 0.8，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1，最终结算服务金额按照立项批复金额为基数计算，金额不超

		32.45 万元（已下浮 30%）。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根据合同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乙方完成并提交成果文件后，由乙方提交请款申请，甲方审定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2.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按照采购需求书后的相应方案样式进行方案编制，否则视为无效方案。